关于认真参加“阅青春·阅努力·

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

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

各党总支、支部：

为深入开展2020年度“做悦读党员，建书香校园”主题读书活动，进一步推进青年理论学习提升，按照省直机关工委和财政厅党组工作要求，现将省直机关团工委、省直机关青年联合会《关于举办“阅青春·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以及财政厅相关要求转发你们，并结合我院实际提出如下补充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1. 各党总支、支部以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为单位参加学院内循环，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各确定1名青年干部（40岁及以下）加入“财院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微信群”（微信群二维码将分享至财院支部工作群），并代表本小组在微信群内进行接力分享，接力内容择优报宣传部，在学院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上发布，并推荐参与财政厅单位内循环参与省直部门间循环。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可按照通知要求同步开展组内接力分享。

二、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及成员要积极通过微信、微博、微信朋友圈等适当渠道进行分享，并标明活动主题“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各小组可推荐优秀作品到组织人事处，转报财政厅。若被财政厅、省直机关工委等上级党组织平台采用以及获得接力赛奖项的，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加分。

三、工作安排

1.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代表于4月30日前加入“财院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微信群”，并积极准备接力分享的内容。

2.学院内循环于5月7日正式开始，7月1日前完成一轮接力。接力顺序见附件2，每个小组发布分享后@下一个小组，被@到的小组需在2天之内完成接力，并@下一个小组，一次类推。

3.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于7月7日（星期二）下班前将《接力单位内循环情况统计表》反馈组织人事处江翠华。（联系电话84851069）

 附件：1.关于举办“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

 2.学院内循环接力顺序安排

 组织人事处

 2020年4月27日

附件1：

关于认真参加“阅青春·阅努力·

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

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

厅机关及直属单位各支部（党委），省再担保公司党委、省农担公司党委：

经请示厅领导同意，现将省直机关团工委、省直机关青年联合会《关于举办“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印发你们，并结合我厅实际提出如下补充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1.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党委、省再担保公司党委、省农担公司党委按照通知要求自行组织开展。
2. 财院党委、两公司党委、厅机关及直属单位主要以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为单位参加全厅单位内循环，财院、两公司及厅内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各确定1名青年干部（40岁及以下）加入财政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微信群（微信群二维码将分享至党建联络员微信群）代表本小组在微信群内进行接力分享，接力内容择优参与省直部门间循环。各小组可同步在支部微信群进行接力。
3. 财院党委、两公司党委、厅机关及直属单位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及成员要积极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微信朋友圈等适当渠道进行分享，并标明活动主题“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可推荐优秀作品到机关团委，转报省直机关团工委微信公众号、四川机关党建等平台发布，被工委平台采用以及获得接力赛奖项的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加分。
4. 财院党委、两公司党委、厅内各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请于7月8日（星期三）下班前将《接力单位内循环情况统计表》反馈机关团委曾峰。（联系电话86726971）

 附件：关于举办“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的通知

 厅机关团委

 2020年4月22日

关于举办“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

分享赛的通知

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省直机关青年联合会各界别：

为深入开展2020年度“做悦读党员，建书香机关”主题读书活动，进一步推进青年理论学习提升，推动创新学习形式，搭建青年学习交流平台，打造机关青年理论学习品牌，经研究决定，特举办“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聚焦学好弄通《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三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等重要辅助读物，结合当下形势，认真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援鄂医疗队全体“90后”党员的回信精神，激励和引领广大青年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体现作为、绽放青春，在推进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各项工作中贡献力量。

二、参赛范围

1.省直各部门（单位）各级团委、团总支、团支部；

2.省直机关青联各界别、省直各部门（单位）青年联合会、青年工作部及其他省直机关青联会员团体（单位）；

3.省直机关各级各类青年文明号（含各级各类青年文明号创建单位或团体）、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4.省直各部门（单位）青年理论学习小组、青年突击队；

5.省直各部门（单位）近三年来受到表彰的各级五四奖章优秀集体、各级优秀团委（总支、支部）。

三、时间安排

赛程时间为：4月23日（世界阅读日）-7月1日（建党99周年），具体安排如下：

1.内容准备期：4月23日-5月3日 。

2.比赛传递期：

5月4日-6月3日 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内部传递期；

6月4日-7月1日 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间传递期（期间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内部传递也可继续进行）。

3.统计截止时间：7月1日17时。

四、内容及方式

（一）围绕“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主题，选取与本系统、本行业、本领域相关的“习语金句”，配合以下一种或多种分享类型进行分享：

1.“习语金句+主题图书（影片）推介”；

2.“习语金句+心得体会”；

3.“习语金句+行业精神传承活动”；

4.“习语金句+具体践行行动”。

（二）分享以制作图文或视频方式进行：

1.进行图文分享：即以撰写网络文章方式分享，网络文章图文并茂为宜，篇幅自定。

进行视频分享：即以录制视频方式分享，篇幅自定。

2.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可以根据情况制作多条内容进行分享，具体内容由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自行确定，并负责审核把关。

3.各种方式均须标明活动主题“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以便宣传推广及资料汇总统计。

五、赛事安排及奖项设置

（一）接力发布方式

1.接力发布。接力采用在“省直机关共青团”微信群、本系统本部门（单位）线上各类学习交流群、单位内网局域网、微信公众号、微博以及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负责人微信朋友圈等适当渠道进行发布；

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可同时发起的多条接力内容参赛，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发布分享内容后须明确标注@下一个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或单位，依次类推，直到分享回接到接力发起者形成闭环，即一轮接力分享结束。

2.接力循环方式。本次活动将统筹采用以下2种接力循环。

接力单位内循环：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作为第一发起人，按照参赛范围联动下属团委（总支、支部）及各自所在单位的青年联合会、青年工作部、各级各类青年文明号、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青年理论学习小组、青年突击队等进行接力，完成内循环。

接力单位间循环：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按照分组情况（见附件），由各组召集单位作为第一发起人，召集组内省直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参与组内单位间循环，即按照各分组标注顺序，在发布相关内容同时@下一个省直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直到形成接力分享闭环。

3.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均可通过联系人邮箱，推荐优秀作品联动省直机关团工委微信公众号、四川机关党建等平台发布。

（二）参评奖项依据

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分享数量、图文或视频点赞和阅读量及分享内容都将作为参评依据，并进行综合评定。

（三）接力赛设置以下奖项

1.单项奖（6-9名）：

“影响力冠军”（2-3名，单个图文或视频点赞量合计最高者，并结合内容综合评选）

“传播力冠军”（2-3名，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内部接力分享点赞或阅读量合计最高者，并结合内容综合评选）

“创新力冠军”（2-3名，将从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联动在省直机关团工委微信公众号发出的参赛作品中综合评选）。

2.活动组织奖20-30名。

六、工作要求

1.把牢正确方向。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对参与接力活动的图文及视频要按照相关要求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活动网络舆情安全。活动期间，可配套组织开展各类主题学习活动及培训，确实把牢活动正确方向。

2.周密安排部署。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及省直机关青联各界别要将本次活动作为推动青年大学习和机关青年主题阅读开展，增强机关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针对性、实效性的一项重要举措，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发动、协同推进。

3.充分贴近青年。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要结合此次活动的开展，努力选树培养一批理论功底扎实，既熟悉网络传播手段，又精通网言网语的青年骨干，对活动中涌现出的好作品，要持续深入挖掘，打造极具特色的“网络小咖”品牌。

4.务求取得实效。各参赛团组织、青年组织及单位要运用自身系统优势和宣传优势，大胆尝试跨单位、跨领域、跨地区的转载、推广和分享接力，并结合实际情况，在办公内网、学习微信群、楼宇屏幕等媒体平台上对本级活动开展进行宣传，不断提升活动引导面、覆盖面。

为做好最终比赛结果评定，请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和省直机关青联各界别及时掌握、汇总相关数据及信息电子版，于2020年7月15日前将相关情况及统计表（见附件）通过联系人邮箱报送省直机关团工委或省直机关青联秘书处。

此项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衡量省直各部门（单位）团委（总支、支部）及省直机关青联各界别开展青年大学习情况以及后续开展各类评优推优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

联系人：陆星 电话：13550214640 邮箱：86370979@qq.com

附件：1.接力单位间循环分组及接力顺序

 2.接力单位内循环情况统计表

 3.接力单位各组间循环情况统计表

（各组召集单位负责填报）

共青团四川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直属机关青年联合会

 2020年4月16日

附件1

接力单位间循环赛事分组及接力顺序

第一组（省直机关团工委委员单位组）：自然资源厅（召集单位）→峨影集团→水利厅→省林草局→省委办公厅→生态环境厅→省核工业地质局→省冶金地勘局→国安厅→四川测绘地理信息局→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团省委→省地矿局→自然资源厅

第二组（省直机关涉校单位团委组）：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召集单位）→住建厅→省卫健委→商务厅→文旅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经信厅→省地矿局→民政厅→省体育局→省核工业地质局→财政厅→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第三组：生态环境厅（召集单位）→省法院→省检察院→省政府办公厅→峨影集团→省直机关工委→省委老干部局→省委党校→省农科院→民宗科教界别→生态环境厅

第四组：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召集单位）→人社厅→中测院→省供销社→省总工会→省核工业地质局→成都海关→省地震局→省气象局→经济财贸界别→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第五组：省委办公厅（召集单位）→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人防办→省档案馆→自然资源厅→省知识产权局→省煤田地质局→省地方志办→省社科院→党政政法界别→省委办公厅

第六组：省林草局（召集单位）→省科协→省贸促会→省红十字会→四川日报报业集团→省冶金地勘局→四川广播电视台→四川新华发行集团→省税务局→农林牧渔界别→省林草局

第七组：水利厅（召集单位）→国家统计局四川调查总队→新华社四川分社→省邮政公司→中科院成都分院→四川测绘地理信息局→国家知识产权四川中心→大熊猫中心→西藏成办→医卫文体界别→水利厅

第八组：省地矿局（召集单位）→公安厅→民政厅→司法厅→国安厅→财政厅→审计厅→四川储备局→四川煤矿安全监察局→省统计局→省地矿局

附件2

接力单位内循环情况统计表

|  |
| --- |
| “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接力单位内循环情况统计表 |
|  | 发起人：（示例共青团四川省\*\*厅委员会） |
| 接力顺序 | 单位内接力参与组织（团体、单位）名称 | 传出日期 | 传递内容名称 | 发布渠道 | 点赞和阅读量统计 |
| 1 | \*\*厅\*\*中心团委 | 　 | 　 |  | 　 |
| 2 | \*\*厅\*\*学校团委 | 　 | 　 |  | 　 |
| 3 | \*\*厅\*\*站团总支 | 　 | 　 |  | 　 |
| 4 | \*\*厅\*\*处团支部 | 　 | 　 |  | 　 |
| 5 | 全省青年文明号（\*\*厅\*\*处） | 　 | 　 |  | 　 |
| 6 | 全省优秀团委（\*\*厅\*\*中心） | 　 | 　 |  | 　 |
| 7 | 省直机关优秀团支部（\*\*厅\*\*处团支部） | 　 | 　 |  | 　 |
| 8 | \*\*厅\*\*局青年工作部 | 　 | 　 |  | 　 |
| 9 | \*\*厅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 　 | 　 |  | 　 |
| 10→1 | \*\*厅青年突击队 | 　 | 　 |  | 　 |
| 合计 | 　 |
| 注：1、各参赛单位（组织、团体）可同时发起多条接力内容参赛，传递内容须表明“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主题。 |
| 2、点赞和阅读数统计截止7月1日17时，须保留网络截图备查。 |
| 3、比赛传递期间，可通过联系人邮箱，推荐优秀作品联动省直机关团工委微信公众号、四川机关党建等平台发布。 |
| 4、本表须在7月15日前报至联系人邮箱（86370979@qq.com）。 |

附件3

接力单位各组间循环情况统计表

（各组召集单位负责填报）

第（）组：

|  |
| --- |
| “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省直机关青年读习语金句网络接力分享赛接力单位间循环情况统计表 |
| 接力顺序 | 组内单位 | 传出日期 | 传递内容名称 | 发布渠道 | 点赞和阅读量统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1 |  | 　 | 　 |  | 　 |
| 合计 | 　 |
| 注：1、各参赛单位可同时发起多条接力内容参赛，传递内容须表明“阅青春·阅努力·阅初心·阅践行”主题。 |
| 2、点赞和阅读数统计截止7月1日17时，须保留网络截图备查。 |
| 3、比赛传递期间，可通过联系人邮箱，推荐优秀作品联动省直机关团工委微信公众号、四川机关党建等平台发布。 |
| 4、本表须在7月15日前报至联系人邮箱（86370979@qq.com）。 |

附件2：

学院内循环接力顺序

组织人事监审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会计一系教工一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会计一系教工二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会计一系学生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会计二系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财税金融系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会计信息管理系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工商管理系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马克思主义学院青年理论小组 基础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艺术与体育部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阳光先锋 教务处党支部青年理论小组 财务处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后勤支部学习小组 信息技术中心部门 图书馆青年理论学习小组 继教中心、对外校企合作处、科研处党支部联合小组 国资、招就、院办联合小组 组织人事监审青年理论学习小组